

证券代码：301601

证券简称：惠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61

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9日通过微信、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于2025年9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委托出席董事1人，其中范以宁先生、陈曦女士、周围先生、魏高富先生、景辽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，董事钟明先生因出差无法出席本次董事会，委托董事张建纲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严旭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6 日